

明志科大-大二下申請至境外交流學習-特殊狀況告知同意書

本人_____為明志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_____系（所）_____年級
班學生，於_____學年第_____學期申請至_____進行交換學習（以下稱出國研修）。

（詳閱後請於框內打勾）

- 本人知悉出國研修期間與大三實習相關前置作業(如:選擇實習單位、面試等)時程重疊，本人了解實習時程皆是全校統一，基於公平原則，貴校無法就同學之狀況異動相關時程及作業方式，本人同意由貴校及系上安排實習單位，對於結果絕無異議。
- 本人同意配合貴校相關權責單位，於規定時間內自行辦理申請出國研修期間之搭伙費退費事宜及因加退選時程衍伸之缺曠紀錄之請假手續，若因本人疏失導致權益受損，願自行負責。
- 出國研修期間若與大三暑期課程選課期程及課程時間重疊，本人仍須配合貴校規定，繳交大三暑期全額學雜費並自行負責選課事宜，若因出國研修導致缺席大三暑期前期課程，須自行修讀或請教師長，貴校得不另行補課及退費，本人成績仍須符合標準，始得獲得學分。
- 本人知悉貴校就行政協助立場，就大三暑期課程選課期程及姊妹校課程時間重疊之部分予以同意以公假辦理，本人須於姊妹校課程全數結束後2日內返國，並自行負責後續課程之請假事宜，非因姊妹校課程所產生之缺曠，本人須自負責任，貴校將不予同意本人以公假辦理。
- 其餘未盡相關事宜，應依貴校相關規定辦理，貴校保留本權利義務告知書之最終解釋權。

本人已詳閱並同意上揭所述事宜，如有違反，願放棄與此事務相關之法律先訴權並自負一切法律責任，恐口說無憑，特立此書為證。

此 致

明志科技大學 國際事務中心

立書人：_____（親簽+蓋章）

學 號：

聯絡電話：

地 址：

監護人：_____（親簽+蓋章）

立書日期：中華民國_____年____月____日

推薦單位意見

- 本系同意同學於大二下學期赴海外姊妹校研修，願協助同學安排實習單位、加退選課及請假事宜。

單位助理簽章：

導師簽章：

單位主管簽章：

推薦單位核章

（請與此處蓋單位章）

本切結保證書確為本人之系所/家長/監護人同意並親自簽名，如有假冒簽名者，願自負一切責任並按校規處置。本校_____系/所學生_____簽名：_____日期：_____